

证券代码：603500

证券简称：祥和实业

公告编号：2021-062

浙江天台祥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9月10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天台县赤城街道人民东路799祥和大厦三楼报告厅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69,545,47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0.0541%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由董事长汤友钱先生主持，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及表决，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会议的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5人，董事吕超先生、徐潇先生、朱加宁先生、刘翰林先生因公务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 3、公司董事会秘书齐伟先生出席了会议，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 1、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1.01	选举汤友钱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69,544,695	99.9995	是
1.02	选举汤啸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69,544,695	99.9995	是
1.03	选举汤文鸣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69,544,695	99.9995	是
1.04	选举汤娇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69,544,695	99.9995	是
1.05	选举徐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69,544,695	99.9995	是
1.06	选举李佳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69,544,695	99.9995	是

2、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2.01	选举陈不非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69,544,695	99.9995	是
2.02	选举陈希琴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69,544,695	99.9995	是
2.03	选举余伟平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69,544,695	99.9995	是

3、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3.01	选举杨君平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69,544,695	99.9995	是
3.02	选举汤克红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69,544,695	99.9995	是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1.01	选举汤友钱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	0.1276	0	0.0000	0	0.0000
1.02	选举汤啸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	0.1276	0	0.0000	0	0.0000
1.03	选举汤文鸣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	0.1276	0	0.0000	0	0.0000
1.04	选举汤娇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	0.1276	0	0.0000	0	0.0000
1.05	选举徐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	0.1276	0	0.0000	0	0.0000
1.06	选举李佳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	0.1276	0	0.0000	0	0.0000
2.01	选举陈不非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	0.1276	0	0.0000	0	0.0000
2.02	选举陈希琴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	0.1276	0	0.0000	0	0.0000
2.02	选举余伟平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	0.1276	0	0.0000	0	0.0000
3.01	选举杨君平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	0.1276	0	0.0000	0	0.0000
3.02	选举汤克红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	1	0.1276	0	0.0000	0	0.0000

	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	--	--	--	--	--	--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以上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审议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 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

律师: 孙敏虎 蓝锡霞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浙江天台祥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治理准则》《网络投票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表决结果为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 1、 浙江天台祥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 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关于浙江天台祥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浙江天台祥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9 月 11 日